

主编：宋大川

常务副主编：朱志刚

北京考古志

延庆卷

盛会莲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考古志.延庆卷 / 宋大川主编
盛会莲著. -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325-6535-1

I. ①北… II. ①宋… ②盛… III. ①文物—考古—概况—延庆县 IV. ①K87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49311号

责任编辑: 吴长青
装帧设计: 严克勤
技术编辑: 富 强

北京考古志 延庆卷

宋大川 主编 盛会莲 著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
上 海 古 籍 出 版 社

(上海瑞金二路272号 邮政编码200020)

- (1) 网址: www.guji.com.cn
- (2) E-mail: guji@guji.com.cn
- (3) 易文网网址: www.ewen.cc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9×1194毫米 1/16 插页: 22 印张: 14.25
字数: 327千字 印数: 1-1,500 册
版次: 2012年8月第1版 2012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5-6535-1 / K · 1605
定价: 158.00元

序

摆在我们面前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的内容,是经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所确认的考古遗存,一般来说,可称之为《北京文物志》。但主编者或许是强调考古工作对认识这类考古遗存的考古学的作用,或许是认为“文物”这词的含义广于考古遗存,故称之为《北京考古志》。要知这一《北京考古志》讲述的内容,也就是北京市的考古遗存志。

摆在我们面前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依如下四个层面进行编写。这四个层面,就是这书的编写体例。

一是依北京市行政区划分卷,共计16大卷;

二是每卷依“概述”、“遗址”、“墓葬”、“其他遗存”、“考古研究”和“附录”几个板块,组成第二层面。

三是在“遗址”、“墓葬”和“其他遗存”之下,又分别依年代进行区分,形成第三层面。

四是在上述第三层面之下,再对所属考古遗存作出分述,构成第四层面。

除上述四个层面之外,还配备了图、照片和表。这样,可谓条块清晰,资料翔实,充分地表述了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的成果。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除了上述学术硬件外,还有软件,这就是各卷中的“概述”和“考古研究”。因为我一贯提倡学术自由,故在此不予以评论,但我认为:一是觉得有这些内容总比没有这些内容好;二是我相信各位著者总会认真对待这事,总会力图尽量地表述自己的研究成果,这当是一人之言,当有他自己的考虑,对学术研究,总会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三是有了这软件,尤其是有了那些硬件之后,学术界还可进行自由讨论。要知只有通过自由讨论,学术才能走向繁荣和发展。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有着这样的作用。

一是定将起到保护文物的作用。将这些文物以《北京考古志》的形式公诸于世,将有利于文物行政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这部大法,保护好文物,也将促使有关部门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这部大法,在这部《北京考古志》公布的文物所属地段及其周围策划动土或搞建设之前,该认真考虑是否可在这里,和怎样以及如何在这里动土或搞建设。总之,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之公布,夯实了北京市文物保护的基础。

二是也夯实了北京市考古学研究的基础,将推动北京市考古学的研究。

三是将上述两者连接起来,北京市的考古学研究将可得到持续的发展。

总之,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之作用,不可不谓之大!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部《北京考古志》巨著,是全国文物考古工作的首创。我诚恳热切盼望全国文物考古研究单位予以效法推广这项可誉之为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的基础工作。

张忠培

12-4-2 於小石榻成稿

前 言

“国有史，邑有志”。中国自古以来就有编修史志的传统，三千多年来代代相承，使得中国成为世界文明古国中惟一的历史记载不间断的国家。方志作为一种记述特定时间和地域某一个方面或各个方面情况的资料性文献，是传承和彰显地域文化的一种重要载体，具有浓郁的地方特色。

古都北京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有着深厚的文化积淀，形成了独特的历史文化魅力。在挖掘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文化内涵、丰富首都城市的独特魅力方面，北京的考古工作者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从1927年周口店遗址的试掘开始，经过80多年的努力，特别是最近20多年卓有成效的工作，北京地区的考古工作已取得极其丰富的成就，发现并发掘了大量上至史前下至明清时期的各种类型的遗址、墓葬等遗存。这些遗存广泛分布于北京的各个区县，是北京考古工作的重要收获，建立了北京地区的考古文化序列，见证了北京从最初的原始聚落发展到集中国传统文化之大成的明清皇城的沧桑巨变。周口店遗址揭开了北京地区人类历史的序幕，琉璃河遗址见证了北京古城建都3 000年的历史，镇江营与塔照遗址、丁家洼遗址、前后朱各庄遗址等是北京地区具有代表性燕文化的遗存。延庆玉皇庙文化是一支以直刃匕首式青铜短剑等青铜遗物为代表的富有典型山戎文化特色的独立的考古学文化。门头沟东胡林墓葬发现的保存完好的古人类遗骸填补了北京地区自山顶洞人、田园洞人以来人类发展史的一段空白。平谷区发现的上宅文化是迄今确立的北京地区最早有原始农业萌芽的史前文化。昌平张营遗址是北京乃至燕山南麓地区发掘面积较大、内涵较为丰富的一处青铜时代遗址，为研究燕山南麓特别是北京地区早期青铜文化的类型与谱系提供了翔实资料。昌平白浮村西周木椁墓随葬器物中的鹰首剑、马首剑、鹰首刀，铃首匕等直刃匕首式青铜短剑、管銎戈等的形制具有强烈的北方草原青铜文化的特征，体现出中原青铜文化与北方青铜文化在北京地区相互影响的痕迹。

西城区发现的大量密集分布的战国至西汉陶井群说明今宣武门到和平门一带是汉代蓟城的城区所在。丰台区大葆台1号墓是目前国内发现的最大的西汉时期的“黄肠题凑”墓，为研究汉代贵族的丧葬礼制与墓葬形制演变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石景山区西晋华芳墓中出土墓志说明西晋时期蓟城的西垣当在今会城门村稍东一带，进一步印证“蓟丘”处发现的残破城址即西晋蓟城。丰台区史思明墓与房山区唐归义王李诗及其妻合葬墓的发现为研究唐代的藩镇与羁縻州

制度提供了史料。

门头沟龙泉务窑是现存唯一一处从辽代早期到辽末金初最完整的制瓷手工业遗址,证实了辽代陶瓷手工业的中心在辽的燕京地区,进而说明辽南部地区(燕云十六州)是辽代经济的中心。大兴塔林遗址是国内迄今为止最大规模的塔基发掘,印证了辽燕京地区佛教的发展和寺院的兴盛。丰台区发掘出土的金中都南城垣的水关遗址,首次获得了金代水利工程的建筑实物,填补了我国历史上金代水关建筑缺失的空白,同时也以实物资料印证了金中都南城垣的准确位置、走向以及部分河道的分布,丰富了对金中都城建筑及工艺水平的认识。金陵遗址的调查、发掘工作填补了中国历代帝王陵墓考古的缺环,对于研究金代陵寝制度以及金代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状况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西城区元大都和义门瓮城城门遗址中发现的门砧石上的铁“鹅台”,为考古发现中仅见的实例,与《营造法式》上记的大型板门的铁“鹅台”形制完全一样。东城区玉河遗址发掘出的明清时期河道泊岸及东不压桥遗存是北京中心城区唯一的古河道遗存,是研究北京历史水系规模、流向变迁的实证。

北京独特的历史地位造就了北京独特的文化魅力,而北京的方志则真实记录了北京历史发展的轨迹。北京地区现存的各种旧志多达百余种、千余卷,新编方志已出版300多部,成为北京地域文化的载体,为人们从不同角度认知北京提供了难以比拟的资料,在诠释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独特文化内涵、传承弘扬北京历史文化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文献资料与考古资料构成了研究北京历史文化的两翼,但目前尚无一部反映北京各区县考古工作和考古遗存情况的志书。为此,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秉承编史修志的优良传统,组织编撰了《北京考古志》,采用方志体例,依北京市现行的十六个区县分卷编纂,以卷统志,各卷中按考古遗存类型及研究分章,各章中按历史时段分节,节下再以遗存类型分目,对北京各区县的考古工作进行了认真梳理,全面、系统地反映了北京考古工作取得的成果,详细地记录和保存了北京自有考古工作以来各区县的各类考古遗存资料。该志书记述时间跨度大,内容全面丰富,图文并茂,既揭示了区县历史文化发展的共性特点,也体现了各区县独特的地域文化面貌,完整勾勒出北京地区考古文化的特有内涵和面貌特征。

《北京考古志》作为一部专门反映北京考古工作的大型志书,既能为深化北京地区的考古研究提供基础资料,也能为北京历史名城及古都城市历史遗迹保护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同时还能以考古资料证文献之真伪,补文献之阙如,纠文献之不足,为北京史及其他学科的研究积累了大量实证资料。凭借各种考古资料,史学家可以重建和不断丰富北京地区文化发展的历史,充分发挥方志“资治、教化、存史”的功能。

本书是北京市文物研究所集体科研成果,享有全部著作权。宋大川作为主编,策划了本书的选题,审定了本书的文稿;朱志刚作为常务副主编,负责本书的组织、联系、协调、实施、出版以及日常工作;程利与王燕玲负责本书各卷的考古遗迹图的制定工作,盛会莲负责本书的秘书及事务工作;本书各卷由李伟敏、盛会莲、王燕玲、张利芳、朱志刚、程利著。

著名考古学家张忠培先生为本书作序,这是北京文物研究所的巨大荣誉。不愤不启,不悱

不发。先生对本书的评价,激励着我们不断开拓学术视野,凝炼深邃的考古学文化认识,提升和丰富学识素养,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编纂《北京考古志》是北京考古工作者的职责与义务,也是一项学术创新,但这一工作只是基于前人基础所作的新的尝试。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社会就是在不断的尝试和创新中发展进步的,学术研究也唯有如此才能打开更广阔的空间。本书还有许多不足之处有待进一步探讨和深化,敬祈方家学者,多多教正。

宋大川

二零一二年五月

凡 例

一、本志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并比较全面、翔实、系统地记述北京地区考古遗存的调查、勘探、发掘及研究情况。

二、本志记述的时间上限追溯到北京有考古工作之始,下限原则上止于2011年底。

三、本志记述的地域范围为2011年北京市行政区辖域范围,某些分志依其特定业务范围记述。

四、本志按北京市现行的十六个区县分卷编纂,以卷统志。各卷前设概述,尾设附录。卷中按考古遗存类型及研究分章,各章中按历史时段分节,各节下再以遗存类型分目。

五、本志收有北京市考古遗存分布图、各区县考古遗存分布图、各遗存位置示意图、各遗存遗迹分布图及大量的遗存平剖面图和照片等图和图版。

六、本志在全面记述北京地区考古遗存的同时,也注意记述学界对考古遗存的研究及认识情况。

七、本志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采用中国历史纪年(同时括注公元纪年),其后采用公元纪年。

概 述

延庆县位于北京市西北部山区,东邻怀柔,南接昌平,西面和北面与河北省怀来县、赤城县相连。全境平均海拔500米左右,北、东、南三面环山,西临八达岭长城小盆地,军都山位于境内南部地区。延庆地域总面积1993.75平方公里,其中,山区面积占72.8%,平原面积占26.2%。

延庆县是北京的大北门,自古在军事上占有重要地位:其南扼居庸要塞,西通宣化、大同孔道,北连独石口,东北接古北口,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如果说北京是腹心,则延庆就是其肩背。

延庆很早就有人类活动足迹,曾为多民族聚居融合之所。早在石器时代,这里既有人类居住,在延庆县的路家河菜木沟等处发现有旧石器时代遗物,在永宁、下辛庄等处发现有新石器时代遗物。

春秋时期,这里是北方游牧民族活动的地区。在玉皇庙、葫芦沟、西梁堽等地均发现春秋中晚期的玉皇庙文化遗存。战国时期,燕文化北上,玉皇庙文化逐渐消亡。

秦统一全国后,设上谷郡,延庆属上兰、居庸县。西汉时,上谷郡下辖15县,延庆属夷舆、居庸二县,“夷舆”即为边疆少数民族活动之意。夷舆县治在今古城村东,遗址尚存。东汉时,撤夷舆合为居庸一县。北齐废居庸并入怀戎县。

唐初怀戎属北燕州,贞观八年改北燕州为妫州,天宝年间改妫州为妫州郡,今延庆属地始从怀戎县析出,设妫川县(以妫水名之);唐末及辽金时,改为缙山县(以缙山名之)。

元世祖至元初,缙山县属大都路奉圣州;元仁宗爱育黎拔力八达出生于香水园,其登基后,于延祐三年(1316),升缙山县为龙庆州。元灭明立,废州,设隆镇卫,建文元年(1399)改隆镇卫为隆庆卫,永乐十二年(1414)复置隆庆州,直至隆庆元年(1567)为避穆宗年号遂易为延庆州。清仍沿用延庆州。

1913年(民国二年)全国废州改县,始称延庆县,民国时期属察哈尔省。1952年撤销察哈尔省后改属河北省张家口地区。1958年10月划归北京市,成为首都西北门户。



建国以后,随着各项工作的恢复发展,延庆县境内的考古工作也开展起来。20世纪60年代至

80年代初是延庆县考古工作的起始阶段。在60年代第一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中,延庆县初步摸清了境内地下文物遗存,同时期也开展了正式的考古发掘工作。记录最早的是1963年在延庆县农场发现的一座明代砖室墓。70年代中期在八达岭镇西拨子村发现一批重要铜器窖藏,是北京北部地区西周晚期到春秋早期的代表性遗存。同时期在延庆镇谷家营村发掘一座唐代圆形砖室墓,墓主人张乾曜卒于宪宗时期,官至云麾将军,这是延庆县发现的为数不多的唐代重要墓葬之一。60年代至80年代初,在延庆县军都山沿线陆续发现有玉皇庙文化墓葬,出土有直刃青铜短剑、铜铤、铜镞、铜带饰等遗物,玉皇庙文化遗存的大量发现开始引起学术界的关注。这一时期考古工作以随工清理的抢救性发掘为主,未见有主动性发掘,考古发掘成果不多,不能系统化,学术研究也处于起步阶段。

80年代中期至2000年是延庆县考古工作的发展阶段。1984年随着第二次文物普查的开展,带有学术目的的考古调查发掘工作开展起来。1985年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组成军都山考古课题组,对军都山南麓的靳家堡、旧县、永宁、清泉铺和城关5个乡的10多个玉皇庙文化遗存点进行调查,并选取玉皇庙、葫芦沟、西梁堽三处墓地进行考古发掘。发掘工作从1985年始至1991年结束,共发掘玉皇庙文化墓葬近600座,出土文物6万余件。军都山墓地作为北方游牧民族的氏族部落墓地,其发现与发掘具有重大的历史价值和学术价值。长城遗址的调查也是这一时期文物考古工作的重点,1984年到1985年文物局拨出专款对北京境内的长城进行航空遥感调查,经调查确定了延庆境内的八达岭段长城为北京境内保存最好最宽的段落。90年代初,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和中科院古脊椎所联合对北京境内的旧石器遗址进行调查,在延庆县发现旧石器中期遗址7处,晚期遗址1处。随着1984年文物普查开展以来,在延庆县还发现战国时期刀币出土点、商周时期遗址及辽金元时期窖藏遗存等,丰富了延庆县的地下文物数量。80年代中期至90年代末,在各类基建施工中发现汉唐至明清时期墓葬数处。这一时期考古工作的特点是带有学术目的的有计划的考古调查发掘工作开展起来,学术研究开始系统化,伴随基础建设的考古发掘比上一时期明显增多,大量考古遗存的发现为研究工作打下了基础。

2000年以后延庆县考古工作大规模发展起来,考古发掘项目位居北京市各区县前列。2002年在延庆镇南菜园颖泽洲小区发现汉唐墓葬群,2007年在延庆镇南菜园北二区三期工程中发掘出汉唐明清墓葬400余座,2009年在延庆镇西屯村西南地块一级开发项目中发掘出汉唐至明清时期墓葬500余座,大量汉唐明清墓葬的发现为研究北京地区的墓葬文化提供了更多的实物资料。2006年北京市文物局成立长城资源调查组对北京境内明代长城的墙体、敌台、烽火台、马面、关堡等遗迹遗址进行现场调查确认,在延庆县内调查有明长城烽火台37座,墩台136座,敌楼105座,哨楼2座,沿线城堡8座,相关城堡7座,确认长城总长148.85公里。2006年对长城沿线的火焰山营盘遗址进行考古发掘,明确了营盘遗址的范围及建筑布局,丰富了对明代长城军事防御体系的认识。军都山墓地的考古研究工作在这一时期获得了阶段性成果,出版了《军都山墓地》考古报告,分玉皇庙墓地、西梁堽墓地、葫芦沟墓地,共3卷6本,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这一阶段其他考古发掘工作也都有相应报告发表。考古发掘项目密集与学术研究成果显著是这一时期考古工作的主要特点。

二

(一) 史前时期遗址、墓葬及其他遗存的发现研究

史前时期包括旧石器和新石器两个时期。旧石器时期的绝对年代从距今200万年前人类使用打制石器算起到距今1万年前。延庆县发现的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存共8处:属于旧石器中期遗存7处,分布在菜木沟、路家河、沙梁子、古家窑、辛栅子、三间房和河北村地点^[1],均位于河流的二级阶地上。其中菜木沟遗址位于黑河与白河交汇处,发现石器近400件,有石片、石核、石钻、石刀、砍砸器等,较为难得的石核10多件,初步断定为距今5~6万年前旧石器中期遗物,是延庆县出土数量最多、种类最全的一处旧石器时代遗址。路家河遗址共出土石制品27件,均为打制刮削器。沙梁子遗址主要发现有石片。北京地区旧石器中期遗物主要有石核、石片、刮削器、砍砸器等,与旧石器早期石器在技术上有继承关系,但加工更加精细。延庆县发现的旧石器晚期遗存只有1处,位于张山营乡的佛峪口,发现石器2件。

新石器时期的绝对年代从距今1万年前到距今3800年左右。延庆县发现的新石器时期遗存主要是散见于各地点的出土石器,在永宁发现有石斧,大榆树镇下辛庄村发现有石斧、石镞、石楔、石凿、石球,常里营发现有石盘状器,中羊坊村挖白河干渠时发现有石钺,柳沟发现有石锄,杨户庄发现有石杵^[2],古家窑发现有石刀、石斧等^[3]。出土地点多位于山麓坡地和河流台地上,发现的石器以磨制加工法为主,也有打制石器,由于多为采集,具体时代还不易定夺。

(二) 夏商周时期遗址、墓葬及其他遗存的发现研究

夏商周文化指从夏代到战国时期的文化,绝对年代大约为公元前2100年到前221年。夏、商时期文化遗存发现有1处,位于旧县镇古城村西的夏、商遗址。遗址面积为4000平方米左右,出土有夏、商时期的陶器残片,其中有器物的底、足、口沿等;器类有鬲、鼎等,陶质有夹砂褐陶、红陶等。^[4]夏晚期至早商时期北京地区的文化遗存属于夏家店下层文化范畴,陶器以夹砂褐陶占绝对优势,器类延续铜石并用时期的雪山二期文化而来,如鼓腹或弧腹鬲、甗、深腹罐、鼓肩瓮等。但北京地区的南部和北部存在地域差别,以塔照遗存为代表的南部地区,夹砂陶很少含滑石屑,陶鬲类多无实足根;以雪山、张营遗存为代表的北部地区夹砂陶普遍含滑石屑,鬲类多流行实足根。^[5]

商周时期遗存2处,为姚家营商周遗存和香村营商周遗存。姚家营商周遗址面积约30万平方米,文化层厚1~1.5米,出土大量陶器碎片,陶质有灰陶、黑陶、夹砂红陶等,纹饰有绳纹、附加

[1] 郁金城、李超荣:《北京地区旧石器考古的新收获》,《北京考古集成》(第二卷),北京出版社,2000年;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2] 延庆县博物馆历史展厅及文物库房。

[3]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4]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5] 韩建业:《试论北京地区夏商周时期的文化谱系》,《华夏考古》2009年第4期。

堆纹等,器形有豆、鬲、罐等。1993年对遗址进行了深入勘查,发现了陶窑遗址数座,但均破坏严重。香村营商周遗址面积1.6万平方米左右,文化层厚约1米,发现有绳纹灰陶片等。^[1]北京地区晚商时期陶器以夹砂陶占多数,与早商时期相比灰陶数量明显增加,纹饰以交错绳纹为主,有旋纹、附加堆纹、划纹等。西周早中期陶器以夹细砂陶和泥质陶为主,灰陶比例进一步增加,纹饰延续晚商风格。晚商时期开始,在北方长城沿线地带表现出了畜牧文化大幅南进的现象,到西周早中期,由于周文化的强烈北推,北京中南部地区基本纳入燕文化范围,但在燕山一代仍存有北方畜牧文化。

西周晚期到春秋早期以西拨子遗存和玉皇庙遗存第一期为代表。1975年在延庆西拨子村发现一处青铜器窖藏,出土有三足釜(鼎)、环首刀、有銎斧、有銎戈、铍、凿、锯齿柄匙、钩、锥、耳环、泡、重环纹鼎等铜器。^[2]其中重环纹鼎属于西周晚期燕文化因素,其余大部分器物都具有浓厚的北方青铜器风格。对于遗存的文化性质,发掘者在报告中认为属于夏家店上层文化,后来随着玉皇庙文化的发现,被认为是山戎文化遗存。^[3]

春秋中晚期遗存以玉皇庙、葫芦沟、西梁堽墓地^[4]及辛庄堡刀币出土点为代表^[5],见于延庆古城、常里营、东灰岭、罗家台、马蹄湾、小堡等地,遗址集中于军都山地带,此类遗存被命名为玉皇庙文化。这一时期,北京地区存在着南部燕文化与北部玉皇庙文化并存的局面。

玉皇庙文化遗存的发现以墓地为主,墓葬葬俗相近,以长方形土坑竖穴墓为主;墓向和死者头向以东向为主;葬式多为仰身直肢葬,无论男女老幼,均有覆面现象;有殉牲习俗,但不用全牲,而以肢解后的动物头、脚作为象征性殉祭。

从随葬器物看,陶器不多,以夹砂红陶罐为主,泥质灰陶器次之。青铜器包括容器、武器、工具、马具、装饰品等。绝大多数为直刃短剑、削刀、斧、铍、凿、锥、针、镞、銎、节约、耳环、牌饰、带扣、带卡、带饰、泡饰等北方式青铜器,也有少量是中原式的鼎、鬲、盘、匜、戈等。其中直刃短剑剑首以双环、单环、双环蛇形、双眼圈形者为主,剑首、柄和格上常见各种动物纹装饰。牌饰和带饰基本都浮雕虎、马、犬、鹿、野猪等动物形,以虎、马最多。此外还有个别尖首刀币,也有少量黄金的虎形和马形牌饰、月牙形项饰、螺旋形耳环、喇叭口耳环等。

玉皇庙墓地发掘出保存较好的墓葬400余座,发掘者将其划分为3型8级,大、中、小型墓墓圻分别在3米、2.5米和2米左右,随葬品的数量质量、殉牲的种类和数量都有明显不同,存在着严密的等级制度。东区34座墓形成一个墓群,以特大型墓M18为中心,其外围绕2座大型墓,再外层为中型墓,最外层为小型墓,这种层次的划分反映了严格的墓葬制度。M18是玉皇庙规格等级最高的墓葬,随葬品种类最全,数量最多,出土有较多中原式青铜器和虎形牌饰等金器,推断墓主人生前可能是整个玉皇庙文化中的首领,而玉皇庙墓地也为整个玉皇庙文化中级别最高的

[1]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2] 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市延庆县西拨子村窖藏铜器》,《考古》1979年第3期。

[3]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考古四十年》,北京燕山出版社,1990年。

[4]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军都山墓地——玉皇庙》,文物出版社,2007年;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军都山墓地——葫芦沟与西梁堽》,文物出版社,2010年。

[5] 高桂云、张先得:《北京市出土战国燕币简述》,《中国钱币论文集》,中国金融出版社,1985年。

墓地。西梁堽墓地也有随葬青铜礼器和马形牌饰的大型墓,但青铜礼器较少,墓地等级当低于玉皇庙墓地。葫芦沟墓地则以小型墓为主,有少量中型墓,不见大型墓。各墓地间严格的等级差异和组织制度反映了玉皇庙文化处于早期国家或方国的阶段。^[1]

玉皇庙、葫芦沟墓地和辛庄堡村均发现有最早的刀币——尖首刀币。辛庄堡窖藏出土尖首刀币2 700余枚,整理后尚存完整者1 350枚。这些刀币以素面为主,有的正、背面或两面均有钱文,内容多为纪数或纪干支,主要是单字符号。靳枫毅认为尖首刀币可能起源于玉皇庙文化的青铜削刀。^[2]

玉皇庙文化很可能是西拨子遗存基础上发展而来,其一期所出的铜钺、单环首刀、有銎斧、素面铜泡等与春秋早期的西拨子遗存形态接近。关于玉皇庙文化的族属问题,学界尚有不同意见。发掘者靳枫毅认为属于山戎,林沄、韩建业认为属于狄人所建的代^[3],韩嘉谷认为属于白狄^[4],陈平认为是北狄之无终戎^[5]。

战国时期随着燕文化的北上扩张,玉皇庙文化基本衰亡。延庆地区战国时期文化遗存以窖藏刀币为主,在延庆县城外、千家店公社、前山村、永宁公社、古城村遗址、下屯公社等地均发现“匱”字刀币。“匱”字刀币由尖首刀币演变而来,流行于战国时期,主要有方背“匱”刀和圆背“匱”刀。延庆县出土的刀币遗存地点达15处,约占北京市刀币出土地点的三分之一,地点多集中于军都山南麓,与玉皇庙文化相互交错或重合。^[6]可以推断燕国刀币的起源与玉皇庙文化有关,在燕文化与玉皇庙文化的相互交流中,玉皇庙文化的尖首刀币在燕文化中发展为“匱”刀币。

(三) 汉代遗址、墓葬及其他遗存的发现研究

汉代延庆地区属上谷郡管辖,延庆境内置有居庸、夷舆两县。居庸县治在今延庆县城,夷舆县治在今古城村东北半里。20世纪60年代第一次文物普查时发现夷舆县城遗址:城略呈椭圆形,东西宽约237米,南北长约430米,面积10.2万平方米左右。现存城墙178米,曾出土过大量的汉代陶器残片及瓦片。其附近地区也曾出土过大量商、周至汉代的青铜器和钱币等。^[7]夷舆县城在新莽时期一度更名为朔调亭,东汉复名,之后于东汉建武时期并入据居庸县。

在距夷舆县城不到1公里的葫芦沟墓地发现一处西汉时期祭祀遗址。^[8]遗址由10个祭坑组成,每个坑内填祭牲,皆为家养仔猪,覆土后植埋祭石15块,祭祀遗址面积达3.5平方米。其祭牲种类皆为家养仔猪,与玉皇庙文化的殉牲种类(马、牛、羊、狗)完全不同,可推断这是一处以农耕文化为主的汉文化遗迹。《礼记·祭法》:“瘞埋于泰折,祭地也。”孔颖达疏曰:“地示

[1] 韩建业:《北京先秦考古》,文物出版社,2011年。

[2]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考古四十年》,北京燕山出版社,1990年。

[3] 林沄:《关于中国的对匈奴族源的考古学研究》,《内蒙古文物考古》1993年第1、2期;韩建业:《北京先秦考古》,文物出版社,2011年。

[4] 韩嘉谷:《从军都山东周墓谈山戎、胡、东胡的考古学文化归属》,《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年。

[5] 陈平:《略论“山戎文化”的族属及相关问题》,《华夏考古》1995年第3期。

[6]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考古四十年》,北京燕山出版社,1990年。

[7]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8]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军都山墓地——葫芦沟与西梁堽》,文物出版社,2010年。

在下,非瘞埋不足以达之。”将祭品埋于地下属于祭地仪式,可推断此处为一西汉社祭遗址。

西汉时期墓葬均为土坑竖穴墓,分瓮棺墓和木椁(棺)墓。瓮棺墓发现于葫芦沟墓地和西屯墓地。这类墓葬流行于战国晚期到西汉时期。葫芦沟墓地发现瓮棺墓32座,与葫芦沟汉代社祭遗址位于同一层位,出土有四铢半两铜钱,因此可断为西汉早期墓葬。西屯墓地发现瓮棺墓15座,其葬具与葫芦沟相似,当为同一时期。瓮棺墓所葬均为婴儿或儿童,随葬品很少,葬具以夹砂红陶釜为主,有泥质灰陶盆、灰陶瓮、灰陶罐等,葬具组合以三釜套接为主,也有两釜对接及两釜一盆、三釜一盆、釜盆罐等相互套接组合。瓮棺葬是战国至秦汉时期埋葬儿童的一种流行葬制。从地理位置看,葫芦沟墓地东距夷舆县城不到1公里,西屯墓地位于居庸县城西南不远处,这两处瓮棺墓当为两城居民埋葬儿童的丛葬地。

除瓮棺墓外,延庆县还在西屯村和延庆镇奶水河两岸地区发现大量西汉时期墓葬。2009年在西屯地区发现汉代墓葬300余座,时代延续完整,全面反映了两汉时期墓葬的形制变化。从西屯地区出土的汉墓看,西汉前中期墓葬沿袭了战国晚期的形式,均为竖穴土坑木椁(棺)墓,有单棺墓和双棺墓。随葬品多放于墓主人头部前面的头厢内,随葬器物以陶罐、陶壶、陶鼎、铜带钩、铜镜等生活实用器和祭祀品为主。^[1]

西汉晚期到东汉早期墓葬形制开始由椁墓转向室墓。在原来椁墓的基础上开设了墓门,墓葬结构为墓道、墓门、墓室,墓室有单棺、双棺、三棺。随葬品仍然多放于头厢内,以陶罐、陶壶、陶鼎、陶瓮、铜带钩、铜钱等为常见。这类墓葬发现不多,仅在西屯地区见有5座。东汉早期出现砖室墓,早期砖室墓为单室墓,由墓道、墓门、墓室组成。从西屯地区发现的几座这类墓葬看,随葬品很少,仅见陶壶、陶罐等。

东汉中期开始,单砖室墓开始向前后两室墓转变。经考古发现的地区有西屯村、桑园村小泥河桥、延庆镇奶水河南岸、康庄镇刁千户营村、井庄镇房老营村、永宁镇永宁城等。其中西屯村发现数量最多,近20座。墓葬结构为中轴线对称型,由墓道、甬道、前室、后室及两侧耳室或侧室组成。东汉晚期,两室墓开始向三室墓转变,主要发现于西屯村和延庆镇南菜园遗址,即主室由前后两室变为前、中、后三室,墓顶多为穹窿顶。随葬品以陶器为主,种类有祭祀品、生活实用器及明器等。如属于祭祀类的陶鼎、陶盘、陶案、陶耳杯等,属于生活实用器的陶壶、陶罐、铜镜、铜带钩,属于明器类的陶楼、各类人物俑、动物俑及陶仓、陶灶、陶井、陶厕等。其中仓、灶、井、厕的组合在全国范围内的汉代墓室中具有共同性,这一组合最早见于西汉早期的诸侯王墓,后来遍及全国范围内的中小型墓葬,一直延续到东汉晚期。至于这一组合的深层意义还有待研究。

(四) 晋唐时期遗址、墓葬及其他遗存的发现研究

魏晋至唐五代时期遗存以崖居遗址和墓葬为主。张山营镇海坨山东西沿线上,分布有以古崖居为代表的七处崖居遗址,包括烂角村朝阳洞遗址、烂角村焦家洞遗址、佛峪口七孔洞遗址、

[1] 《北京市延庆县延庆镇西屯村西南地块一级开发项目西区(I区)考古发掘报告》,见宋大川主编:《北京考古工作报告(2000~2009)》延庆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

狐狸沟崖居遗址、姚家营崖居遗址、富余洞遗址。^[1]从地理位置及建筑形式看,这些崖居遗址应属于同一时期的建筑遗存。

其中古崖居遗址规模最大,洞群分为前中后三部分,分布在10万平方米的岩壁上。古崖居为多户聚居的聚落遗址,每户由1间或数间洞室组成,共有洞窟130余座。其居室有明确的功能划分,如卧室、库房、畜室等。室内有各类生活设施,如石桌凳、灯龕、壁龕、通气孔、石灶、石炕等。从居室形制上看,是一处仿北方民居的崖居遗址。古崖居藏于深谷之中,隐蔽性很强。其中居室多为两层或三层,各层间以垂直交通相连接,使得整处遗址具有易守难攻的特点。

关于古崖居遗址的年代和性质,有学者根据《旧唐书》和《新五代史》记载:“唐之末,奚人为避兵祸、苛税,西迁扮州,依此山为猎,窖之山下,人莫知其所。”初步判断是唐或辽代奚族的聚居岩寨,^[2]也有人依据附近的山戎墓葬群认为这里是山戎人村落。北大王昀教授提出古崖居的主人很可能是矮人族,不仅在中国,在土耳其也留下了他们的足迹。杨鸿勋教授认为古崖居很可能是汉代一处中等规模的军事要塞,是当时修护长城的附属物,用于驻军和存放武器、补给。^[3]但均为一家之言,关于古崖居的身世之谜,目前还很难下定论。看来单靠考古发现是很难解决的,还需要今后多方面专家的共同研究。

魏晋至唐五代时期墓葬遗存的发现以唐墓为主,仅在延庆镇西屯村西南地区及沈家营镇东王化营村发现少量魏晋及十六国时期墓葬。西屯村发现魏晋时期墓葬2座,沿袭了东汉晚期墓葬特点,由墓道、甬道、主室和多个侧室组成,墓室为穹窿顶。祭祀及祭祀类陶器葬于前室,铜镜、铜簪等实用性随葬品随墓主人葬于后室。东王化营村发现的1座魏晋墓葬,为土坑竖穴墓,墓室近方形,出土有铜镜、陶壶、陶罐,其中陶壶颈部的两周戳印凹点纹具有鲜卑民族的文化特征。东王化营村还发现2座十六国时期墓葬,其承袭了西晋晚期单室墓的特点,由墓道、封门墙、墓门、甬道和墓室组成。墓室平面为弧方形,穹窿顶。残存随葬器物有铜魁、银手镯和银钗。晋室南渡后,北方地区战乱频繁,经济受到严重破坏,直接导致了这一时代遗存的减少。^[4]

唐代墓葬多发现在延庆镇及周围,以延庆镇南菜园北二区三期工程发现的唐墓群为代表,在延庆镇妫水河南岸的北京市检察院大案要案基地、延庆镇北京铝加工厂、延庆镇南菜园颖泽洲小区、延庆镇延庆县药材公司、延庆镇西屯村、延庆镇谷家营村、延庆镇西原延庆农场、八达岭镇八达岭风力电站等地发现大量唐墓。

延庆县发现的唐代墓葬均为单室墓,多由斜坡(阶梯)形墓道、甬道、墓室组成。墓室形制分方形、长方形、弧方形、圆形等。早期墓室内棺床流行凹字形,中晚期多“刀”字形。随葬品多为陶瓷制的罐、碗,三彩器,以及具有实用性质的铜带扣、铜镜等。在唐代中晚期还流行一种陶制或釉陶的塔式罐,器座很高,呈塔式,器身与器座一体或分离,这是典型的唐代随葬器物。

盛唐时期至迟到开元年间,身份较高的墓主人流行选择圆室墓,墓室内开始有仿木结构建

[1]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2] 张宁:《北京第二次文物普查纪实》,《首都博物馆国庆40周年文集》,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9年。

[3] 杨其威:《杨鸿勋判断延庆“古崖居”可能为汉烽火台遗址》,《中国文物报》2006年4月7日。

[4] 胡传彦:《北京地区魏晋南北朝墓葬述论》,《文物春秋》2010年第3期。

筑。如1991年在延庆镇北京铝加工厂院内发现侯臣夫妻合葬墓。侯臣卒于唐开元年间,其墓由墓道、甬道、圆形墓室组成,墓室顶部结穹窿顶,墓室内有棺床、窗、壁龛等,墓室墙壁绘有壁画,为十二生肖、四神、侍者及生活宴饮图。^[1]这是延庆县发现的唯一一座有纪年的唐代壁画墓。同期开元年间的一般等级墓葬墓室为方形,如在延庆镇南菜园北二区三期工程中发现的M78,该墓为夫妻合葬墓,方形墓室,随葬品有铜扣、三彩罐、墓志。^[2]唐代中晚期纪年墓发现有张乾曜墓。张乾曜官至云麾将军,卒于唐宪宗年间。其墓室为圆形,随葬品有陶罐、墓志等,志盖阴刻十二生肖。^[3]可见圆形室墓在唐中晚期依然为身份较高的墓主人的流行选择。从考古发掘看,唐中晚期圆形室墓有增多的趋势,墓室内部仿木结构建筑也开始增多。在南菜园出土的M62,墓室呈方形,内壁有彩绘仕女画及雕砖的仿木结构建筑,如破子棂窗、假门、斗棋、灯檠等,其门簪、刻锁门扉均精巧如生,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研究价值。

总体来看,唐代墓葬形制以方形和圆形砖室墓为主,方形砖室墓与中原地区墓葬形制有一致性,而圆形砖室墓则为北方地区特有的墓葬形制。随葬品等级不高,陶器较多,质地差,瓷器数量少,基本为粗制瓷,三彩器很少。延庆县的唐墓中没有发现镇墓俑。北方地区唐墓中镇墓俑组合较中原地区少,安史之乱后则不再流行。

(五) 辽金元时期遗址、墓葬及其他遗存的发现研究

辽金元时期遗存以城址、墓葬、佛教遗存及窖藏为主。

辽金元时期城址遗存有旧县村城址,位于旧县镇旧县村。城址东西长250米,南北宽80米,占地面积4.5万平方米。现残存城墙50米,宽6.5米,高5.5米。该城始建于北魏,为当时的居庸县治,唐末至辽金元时期为晋山县治。^[4]

辽金元时期墓葬遗存与汉唐时期相比大为减少。1985年在延庆镇王庄村北发现一座辽墓,墓葬已毁,但出土随葬品十分丰富,有白釉碗、盘、碟,刻花白釉盘,影青刻花瓷壶,黑釉碗等,为研究辽代瓷器提供了实物资料。在康庄镇、延庆镇南菜园、延庆镇西屯村也零散发现有辽代墓葬,均为一般等级辽墓。金代墓葬在张山营镇、康庄镇、延庆镇三里河村、延庆镇南菜园等地有零散发现。其中张山营镇发现的金代壁画墓是北京地区目前发现的唯一一座金代八角形砖室壁画墓。该墓由阶梯形斜坡墓道、甬道、墓室组成,穹窿顶,全长10米左右。墓室内有砖雕仿木结构建筑,甬道及墓室内壁均有彩绘壁画,由于脱落严重,仅存仪仗、侍女、鼓乐等内容的4幅壁画。墓室内未见骨架及葬具,仅发现有烧骨,推测为火葬。随葬墓志一合,志盖阴刻“故吕夫人墓志”,四周刻有人头兽身的十二生肖品,随葬品有白釉瓷盘、骨梳、铜佛牌、翁衮等。铜佛牌形似铜镜大小,两面细线阴刻千手观音和释迦摩尼佛,线条流畅,栩栩如生。^[5]其翁衮与金陵所出近似,推测该墓为金代贵族墓。元代墓葬仅在延庆镇南菜园小区发现数座,均为土坑竖穴墓。

[1]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2]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市延庆县南菜园北二区三期工程考古发掘报告》,见宋大川主编:《北京考古工作报告(2000~2009)》延庆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

[3]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4] 北京市文物局:《北京文物地图集》,科学出版社,2009年。

[5] 李华等:《延庆县时尚纺织品有限公司壁画墓》,《北京文博》2005年第3期。